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文件

浦府安〔2023〕75号

关于《上海倚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“4.17” 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调查报告》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应急管理局：

你局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第十九条、第二十九条规定组成的事故调查组，于2023年6月7日报送的《上海倚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“4.17”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调查报告（以下简称《调查报告》）收悉。经研究，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第三十二条规定，作出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调查报告》对事故原因的分析和对事故责任的认定及处理意见。

二、各有关部门、单位应依据职责落实《调查报告》提出的处理意见，并将处理结果及时上报。

此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20日

抄送：上海市应急管理局，浦东新区监察委员会，浦东新区总工会，
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，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，有关事故单
位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20日印发
